

社会主义

市场经济理论与基础知识

主编

王德元 宋焕威
朱传忠 吴焕新

云南科技出版社

社会主义 市场经济理论与基础知识

主 编： 王德元 宋焕威
朱传忠 吴焕新
副主编： 宋元林 曾祥永 周南生
文定红 吕正平 虞江永

(滇)新登字 04 号

责任编辑: 百 友

封面设计: 杨 峻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与基础知识

王德元 宋焕威

朱传忠 吴焕新

主编

云南科技出版社出版发行 (昆明市书林街 100 号)

湖南财经学院印刷厂印装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8.625 字数: 190 千字

1995 年 4 月第 1 版 1995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1—8000

ISBN 7-5416-0700-2/F·69 定价: 8.76 元

编 委 会

编委主任：王德元 宋焕威

编委副主任：朱传忠 张湘仁 宋元林
高振民 樊哲银 文定红

编 委：曾德康 邱伟胜 罗忠桓
彭万力 刘薰词 陈日贤
周育平 彭建军 李国喜
匡 泓 侯银辉 范宾斌

序

为适应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新形势的需要,我省几位著名企业家和部分理论工作者合作编写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与基础知识》一书,这对我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新体制的建立和完善无疑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和实践指导意义。

全书分为两大篇。在“理论篇”中,首先分析了市场经济的运行机制、运作模式和现代企业制度;然后从我国的实际情况出发,着重研究探讨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系、市场管理及其与国际市场的接轨,以及转变政府职能、建立社会保障制度等重大问题。在“知识篇”中,重点介绍了市场经济方面的一般概念和有关基础知识,为初学者解疑难提供了方便。

通览全稿,我觉得本书有以下几个特点:一是系统性。它全面分析和介绍了市场经济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使我们对这一理论的全貌有一个总体了解;二是针对性。它结合我国国情,重点研究如何建立和不断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三是探索性。它对我国目前由计划经济体制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转轨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进行了大胆探索,提出了不少新见解、新思路;四是通俗性。它把市场经济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表达出来,便于广大读者理解和掌握;五是可操作性。它结合介绍国外市场经济的成功经验,为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实践提出了可供借鉴参考的具体原则、方法和途径。

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新体制的建立和完善,是一项伟大而又艰巨的全新事业,它需要广大理论工作者和实践工作者继续合作,共同努力,为之尽到时代赋予我们的一份神圣责任。

文选德

1995. 3. 18

目 录

导 论	1
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历史必然性	1
二、社会主义与市场经济结合的可能性	5
三、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涵义	9

理 论 篇

第一章 市场经济及其运行机制	13
第一节 市场与市场经济	13
第二节 市场主体与市场规则	17
第三节 市场供求机制	21
第四节 成本与价格机制	24
第五节 市场竞争机制	28
第二章 市场经济的运作模式	33
第一节 美国市场经济运作模式	33
第二节 德国市场经济运作模式	37
第三节 日本市场经济运作模式	40
第四节 法国市场经济运作模式	42
第五节 韩国市场经济运作模式	44
第六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运作模式	46
第三章 市场经济下的产权制度改革	48
第一节 产权与产权制度	48
第二节 改革传统产权制度，理顺国有企业产权关系	53

第三节	建立科学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	59
第四章	市场经济体制下的现代企业制度	65
第一节	现代企业制度的主要形式	65
第二节	现代企业经营管理	68
第三节	现代企业制度	71
第五章	股份制与股份合作制	78
第一节	股份制	78
第二节	股份合作制	83
第三节	操作的重点与难点	87
第六章	社会主义市场体系	94
第一节	市场体系的一般原理	94
第二节	商品市场	96
第三节	金融市场	100
第四节	劳动力市场	105
第五节	技术市场和信息市场	107
第六节	房地产市场	110
第七节	期货市场	113
第七章	中国市场经济与国际市场接轨	117
第一节	国际市场的特点和作用	117
第二节	市场经济体制下的对外开放政策	121
第三节	“复关”与我国对外经贸关系的发展	126
第四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对国际投资的利用	134
第八章	社会主义农村市场经济	137
第一节	农村经济体制改革的市场取向	137
第二节	建立农村市场经济体制的基本原则	139
第三节	引导农民走向市场的主要措施	145

第九章 社会主义市场管理	154
第一节 市场管理的一般原理.....	154
第二节 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管理的发展阶段.....	157
第三节 现阶段我国的市场管理体制.....	163
第十章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社会保障制度	168
第一节 社会保障制度的一般理论.....	168
第二节 外国的社会保障制度.....	176
第三节 我国社会保障制度的历史与现状.....	181
第四节 建立新型社会保障制度的基本思路.....	185
第十一章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与市场法制	190
第一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是有序运行经济.....	190
第二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法律体系的结构.....	194
第三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法律体系的构建原则	202
第十二章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政府职能与宏观调控	207
第一节 当代我国政府职能的转变.....	207
第二节 市场经济体制下的财政与货币政策.....	213
第三节 市场经济体制下的国民收入与产业政策	219

知 识 篇

第十三章 市场经济理论基本概念	225
第十四章 市场经济体系基础知识	231
第十五章 市场经济运行和管理规范	254

导 论

市场经济是当代世界各国经济发展的普遍趋势。我们党的十四大明确提出了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这就标志着,我国作为社会主义国家,也历史必然地选择了市场经济。

一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历史必然性

从马克思关于社会经济形态发展的理论出发来认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历史必然性是显而易见的。

马克思以社会劳动的占有为标准,把人类社会的发展分为五种形态,即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社会,也可概括为原始公有制社会、各种形式的私有制社会以及未来全社会所有的公有制社会三大社会形态。他又以社会劳动的形式为标准,认为最初的社会形态,是以人的依赖关系为形式的自然经济(包括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接着是以物的依赖性为形式的商品交换经济或市场经济(资本主义社会);未来则是以联合起来的个人自由交换为形式的经济(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社会),而后者要以物质和精神条件的充分发展为前提。^① 这些论述说明,商品经济或市场经济的充分发展,是社会经济发展不可逾

^① 参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6卷(上),人民出版社,第104—105页。

越的历史阶段。任何一个国家经济的迅速发展,经济起飞的实现,必须走市场经济道路,必须用商品经济替代自然经济。经济学理论和世界各国经济发展的实践又表明,商品经济替代自然经济,必须经历一个依靠国家权力大规模集中资本的原始积累过程,这也是一条普遍规律。

但这一普遍规律,在各国的实现过程可以是不一样的,在西方资本主义国家,从自然经济到商品或市场经济所必需的原始积累过程是在私有制关系下完成的;在中国却不是这样。旧中国是一个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生产力水平很低,虽然已经有了市场经济的萌芽,个别沿海大城市如上海、天津等,市场经济已相当发达,但整个说来,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仍占统治地位。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统一而强有力的国家政权的形成,使中国人民赢得了进行原始积累的前提。

由于我国是一个发展中的社会主义大国,由于某些西方资本主义国家采取封锁政策把我们隔绝于世界市场,决定了我国的原始积累,不可能像资本主义国家那样,依靠超经济强制的办法剥削国内大多数居民和掠夺其他国家的金银财宝;也不能指望获得大量外来贷款或援助,只能主要依靠自力更生,依靠全体居民的勤俭节约,奋发图强,由国家把他们创造的财富集中和积累起来。适应这一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一成立,就立即在城市实行没收官僚资本的政策,在农村进行土地制度的改革;1956年又基本完成了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和对个体农民、手工业的改造。经过这些改革,形成了以国营企业和集体企业占绝对统治地位的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在经济运行机制上则采取计划经济或统制经济的方式。

国家政权通过组织全国经济进行原始积累,这是资本主

义国家原始积累从来没有也不可能有的。这种指令性计划经济的好处在于可以集中全国的资源进行大规模建设。我国改革开放前建国近 30 年的经济发展虽几经曲折,仍取得高速增长,奠定了工业化的初步基础,用几十年时间走完了资本主义曾花几百年才走完的道路,这是最好的证明。但必须看到这是付出了高昂代价的。国家通过行政命令办法组织全国经济,扼制了市场主体的形成,否定了市场机制的作用,阻碍了市场功能的发挥。指令性计划经济的实质,是用国家的行政性垄断代替市场竞争,结果不能不出现一系列经济和社会矛盾。脱离市场导向和依据失真的价格制订的计划贯彻执行的结果,造成一方面大量产品积压或浪费使用;另一方面许多居民急需的商品和劳务短缺紧张,经济增长速度固然很高,但资源消耗严重,居民得到的实惠甚微,社会主义优越性不能明显地体现出来。这些矛盾说明,当社会主义原始积累过程达到一定阶段,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过渡是一种客观的要求。

我国的经济体制改革,是从 1978 年开始的。1984 年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指出社会主义经济是公有制基础上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这一理论突破了长期以来把社会主义计划经济与商品经济对立起来的传统观念,承认生产资料也是商品;突破了计划经济只能是指令性计划的旧框框,指出应逐步扩大指导性计划的新方针。在有计划商品经济理论的指导下,我国沿着放权让利、计划与市场相结合的方向进行体制改革。在所有制结构方面,实行公有制为主体,个体、私人、外资企业并存发展,放开了一块私人市场经济;在公有企业的经营方式方面,农村集体经济实行家庭联产承包经营责任制,国有小企业实行租赁制、大中型

企业实行承包制和若干企业的股份制试点,程度不同地扩大了多类企业的经营管理权力,减少了国家指令性生产和分配计划以及国家计划定价的范围,为商品经济的发展创造了条件;在分配方面,承包经营形成的激励机制,使农户、乡镇和国营企业以及相应的城乡居民个人收入和需要显著增加和扩大;在中央与地方的关系上,中央对地方的放权,特别是财税包干制度的实行,增加和提高了地方的财权和财力,以及推进本地经济发展的积极性。这一切,使市场经济开始启动,在传统的计划经济体制中注进了新的活力,使改革开放的十几年成为建国以来我国经济发展的最好时期,经济上了一个大台阶,人民生活得到显著改善,绝大多数地区达到温饱水平。

但有计划商品经济较之计划经济体制,在理论上和改革实践上的突破还是有限的,不是总体性和根本性的。第一,有计划商品经济被认为总体上仍属社会主义计划经济性质,受计划调节,只是在传统的计划经济体制内承认商品经济,因而商品的范围只限于产品,只承认消费品和生产资料是商品,不承认生产商品的全部要素,如土地、劳动力、资金等也是商品,也需要市场化,人为地限制了商品和市场的范围,成了缺一条腿的商品经济。第二,有计划商品经济被认为根本不同于市场经济,市场的调节作用限定在一个小范围内。这不但表明对市场经济的认识还受到姓“资”姓“社”的困扰,而且把商品经济和市场经济区别开来,又对前者冠以“有计划”,实际上没有跳出原来那种把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变成计划经济的工具,只是供计划利用的一种形式的旧框框。计划是经济发展过程的主观因素,商品或市场则是社会分工决定的经济过程的客观存在,把商品和市场看成计划这一主观因素的工具,就否定了

市场经济作为客观第一性现象的基础地位和决定作用；与此同时，也把制定计划的主体，即国家多级行政管理机构看成微观经济的直接管理者，没有从根本上承认作为主体的企业和个人的经济上的独立自主地位。理论上的局限性，反映在改革实践中则是：放权让利的实际涵义变成放与不放、大放小放、或放、或看、或收，都由国家决定，企业没有多大发言权；国家对不同部门、不同地区、不同所有制企业规定有区别的放权让利政策的结果，在价格、信贷、税收、劳动工资等各方面都形成计划体制和市场体制双轨并存，不可避免地出现企业之间地位不平等，竞争不公平，价格不统一，制度不健全，行为不规范，苦乐很不均现象，国有大中型企业比之其他企业更处于不利地位；中央对地方放权让利后，计划经济相应地变成地方政府计划为主，商品经济启动的市场带有结构雷同、地方保护和区域分割的倾向。由于这些原因，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经济在加速发展的同时，一度出现较严重的通货膨胀，并一度伴有过度重复建设和结构失衡现象。这说明，有计划商品经济的理论与实践，虽然能与计划经济体制相衔接，是渐进式改革的较好起步，但不可能最终选择，它只是改革过程必要的中间环节和过渡性目标。它的主要职能是在社会主义原始积累基础上启动市场，特别是形成产品市场。到 80 年代末 90 年代初，这一任务已大体完成。因此，在 90 年代我国面临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加快发展新阶段的形势下，从有计划商品经济进一步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过渡，就更是现实的需要了。

二 社会主义与市场经济结合的可能性

市场经济在历史上是随资本主义制度一起形成的，建立

在私有制基础上,它与社会主义制度能不能相容呢?

马克思和恩格斯的科学社会主义理论认为,在经济最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无产阶级革命取得胜利以后建立起来的社会主义社会,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将不再存在,价值规律也不再起作用,社会按照预定计划进行生产成为可能。马、恩的理论以及在这一理论指导下的社会主义国家长达几十年的计划经济的实践,以及西方经济学者大都把市场经济当作私有制的专利品,造成了一种根深蒂固的传统观念,市场经济是资本主义的制度特征,计划经济是社会主义的制度特征。

在我国,打破这一传统观念,一贯倡导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是邓小平同志。早在1979年11月,他在会见英国不列颠百科全书出版公司副总裁吉布尼等人时就说过:“说市场经济只限于资本主义社会、资本主义市场经济,这肯定是不正确的。社会主义为什么不可以搞市场经济,这个不能说是资本主义。市场经济,在封建社会时期就有了萌芽。社会主义也可以搞市场经济。”^① 1985年在回答美国高级企业家代表团团长格隆瓦尔德关于社会主义与市场经济的关系问题时,邓小平又说:“社会主义和市场经济之间不存在根本矛盾。问题是用什么方法才能更有力地发展社会生产力。我们过去一直搞计划经济,但多年的实践证明,在某种意义上说,只搞计划经济会束缚生产力的发展。把计划经济和市场经济结合起来,就更能解放生产力,加速经济发展。”^② 在1992年的南巡谈话中,他更明确地指出:“计划多一点还是市场多一点,不是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的本质区别。计划经济不等于社会主义,资本主义也有计

^① ^② 《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论述专题摘编》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第95、96页。

划；市场经济不等于资本主义，社会主义也有市场。计划和市场都是经济手段。”^① 邓小平的这些论断，把过去长期被人们混淆在一起的两对不同性质的范畴，清清楚楚地区别开来了。

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这一对范畴，要回答的问题是：生产资料归谁所有，其实质在于对剩余劳动的占有。资本主义私有制决定劳动者提供的剩余劳动归私人资本家占有，社会主义公有制决定劳动者的剩余劳动归包括自己在内的社会或集体共同占有。对剩余劳动的占有，属生产领域的关系，因此是决定一种社会生产关系性质的基本制度。计划经济和市场经济这一对范畴，是反映全社会经济的运行机制和运行过程的，它们所要回答的问题是：社会总劳动或总资源，通过什么样的调节机制被分配到产业部门和企业去，从而使全社会的经济得以周而复始地运行。邓小平关于计划与市场都是经济手段、不是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本质区别的理论，划清了两对范畴的界线，解除了人们在社会主义制度下运用市场经济手段的思想顾虑，使我国社会主义经济的运行能够适合生产力发展的客观要求。这是对传统观念的一个突破，是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的重大发展。

诚然，市场经济与所有制也是有联系的。市场经济反映平等的经济主体按等量劳动原则交换商品的关系，由于个别劳动和社会劳动的不一致性，供给与需求的非均衡性，企业或个人在市场商品交换过程中被社会承认的劳动从而获得的收入会有差别，会有利益上的矛盾。但这种利害关系与所有者占有剩余劳动的利害关系相比，只是第二位的，而且是从属性的。

^① 《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论述专题摘编》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98 页

它从属于并服从于一定的所有制关系。这就是说,当市场经济与私有制相联系,从市场上得到的好处或受到的损失归私人承担;与公有制相联系,则归集体共同承担。因此,市场经济既可与私有制联系并为其服务,同样可以与公有制联系并为其服务,社会主义与市场经济的结合是可能的。

但是,假如社会主义指的是传统的、改革以前的公有制,那么它与市场经济就很难相容。首先,传统的所有制结构中,几乎是清一色的公有制经济,这与市场经济所要求的主体多元化是矛盾的。任何一个国家在一定时期内,都存在着多层次的生产力水平。一般说来,工业交通运输业的社会化程度高一些,农业、商业和服务业的社会化程度低些;就每一个部门而言,也需要有不同规模企业的生产和经营活动,去满足不同的生产消费和生活消费的需要。而且,经济落后的社会主义国家,生产社会化的层次也越多。这也就决定,社会主义所有制结构只能是公有制为主体的多种经济成份,即除了占主体地位的公有制,还需要有个体经济、私营经济和外资经济的存在和发展。只有这种多元的所有制结构,才会有企业之间的平等地位和公平竞争存在,才会有市场经济。其次,传统的全民所有制采取国有制形式,企业也是国营企业。这时,企业财产归国家所有,经营权力也集中在国家机关。企业是国家行政机关的附属物,不是独立的经济主体;生产经营只面对上级下达的计划,而不面对市场;既缺乏市场利益的刺激,也没有市场竞争的压力;不自负盈亏责任,既无动力机制,也无自律机制。这种经济形式,当然也是不符合市场经济要求的。再其次,传统的集体所有制,理论上应该是集体所有,独立自主经营,但实际上也采取各级政府机关经营的形式。如农村集体经济,主

要由政社合一的人民公社管理；城市中的大集体经济和小集体经济，则由主管局、区政府、街道办事处等行政机关管理。这些集体所有制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也面向国家计划而不面向市场；财务上统负盈亏责任，盈余上交而不能多分，亏损靠银行贷款或财政补贴。它们也只能适应计划经济的需要，而为市场经济所不容。

由此可见，社会主义要与市场经济相结合，必须对传统的社会主义所有制结构和公有制形式进行改革。为此，就需要弄清我们要建立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涵义。

三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涵义

所谓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并不是说市场经济本身有什么社会主义或资本主义性质的不同，它只是说，这是在社会主义条件下的市场经济；或者说，是与社会主义基本制度结合在一起的市场经济。反映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的体制，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大体上包含如下几方面的涵义：

第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就是要使市场成为资源配置的基础。做到这一点，绝大多数商品要由供求双方通过竞争形成市场价格，这是市场配置资源的信息基础。同时，企业和居民户作为资源配置的主体，必须有独立自主的经营权力和自负盈亏的责任，以便根据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决策，按照市场提供的价格信号决定生产什么、生产多少、如何生产。再者，必须有统一而健全的市场体系，不仅要有消费品和生产资料的产品市场，而且要有资金、技术、劳动力、房地产、信息等要素市场。还要发展市场中介组织，发挥其服务、沟通、公证、监督作用。这种市场体系，必须是全国统一的、对外开放的、竞争